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数字产业函〔2024〕56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报送 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试点工作 和企业首席数据官建设情况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按照《广东省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试点工作方案（2022-2025年）》（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企业首席数据官建设指南》（以下简称《建设指南》）部署，指导企业加强数据管理、提升数据管理能力，现组织报送各地市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试点工作和企业首席数据官建设情况，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各地市要充分认识 DCMM 国家标准贯标、企业首席数据官建设对提升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意义。一是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促进数据要素开发利用，做强做大

数据产业。二是要加强政策引导，坚持以企业为主体，发挥评估机构作用，增强企业对数据管理能力工作的认识，鼓励企业自主设立职位并遴选聘任 CDO，提升企业开展贯标工作的积极性。三是要坚持以标准为引领，建立完善工作服务体系，提升贯标服务机构和企业 CDO 能力，营造形成良好的工作氛围。

二、报送要求

（一）工作推进情况。围绕《工作方案》和《建设指南》提出的目标任务，认真总结本地区今年以来 DCMM 贯标试点工作的开展情况及成效，推动建立企业首席数据官制度的企业数量，梳理本地区面临的困难挑战、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挖掘深层次原因等。立足本地实际，谋划本地区 DCMM 贯标试点工作在培训、贯标等方面的下一步工作安排，提出进一步推动 DCMM 贯标、企业首席数据官建设的工作举措。

（二）亮点案例。全面评估企业贯标前后、企业首席数据官建立前后的数据管理能力和效益提升效果，遴选成效显著的标杆企业，充分挖掘有创新性、突破性、代表性的典型案例，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并进行宣传推广。

（三）其他要求。参照工作情况报告参考提纲（附件）形成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试点工作和企业首席数据官建设工作总结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前将书面材料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并通过粤政易发送可编辑的电子文档。

附件：工作情况报告参考提纲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 年 7 月 29 日

（联系人：刘磊；电话：020-83134288）

附件

工作情况报告参考提纲

一、工作落实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今年以来，本地区 DCMM 贯标宣贯开展情况（培训形式、类型，培训人员和企业数量等）；推动成功贯标企业数量以及证书等级；推动建立 CDO 制度的企业数量；是否总结形成典型案例、宣传推广等。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包括工作思路、重点举措、具体目标以及计划出台的政策文件等，如：

制定贯标工作方案（计划宣贯人数、贯标企业数量等）、出台政策措施、推动建立 CDO 制度的企业数量等；

遴选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园区，邀请 DCMM 评估机构，重点面向企业相关负责人员开展专题培训等。

三、附件

包括已出台的政策文件、典型案例汇编、设立 CDO 的企业名单、贯标企业名单及等级等。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